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麦高证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麦高证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	620001
2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混合	620002
3	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丰利债券	620003
4	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	620004
5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	620006
6	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	A 类：620007 C 类：001375
7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	A 类：620009 C 类：018296
8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	A 类：620010 B 类：620011
9	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沣楹债券	003135
10	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	A 类：004072 B 类：004073
11	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桉盛债券	A 类：004093 C 类：007115
12	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元启混合	004685
13	金元顺安沣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沣泉债券	005843

14	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	005818
15	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	005817
16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	A 类：007861； C 类：007862
17	金元顺安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行业精选混合	A 类：014659 C 类：014660
18	金元顺安泓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泓丰纯债	A 类：008224 C 类：008225

二、业务范围

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投资者可在麦高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转换等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均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麦高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三、费率优惠

经与麦高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麦高证券的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业务办理的流程、费率优惠期限以麦高证券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麦高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或者对已通过麦高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新增、变更份额类别，则自该基金产品或该类份额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或该类份额上述优惠活动。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投资者可到麦高证券销售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限

制如下：货币型基金 A 类的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限额为 1 元，货币型基金 B 类的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限额为 5 万元（首次 300 万），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其余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限额为 10 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麦高证券的安排为准。

3、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对个人投资者销售。如上述限制有更新，请以麦高证券的安排为准。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网站：www.wxzq.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3355

（2）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jysa99.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